金錢村何東學校
二零二一至二零二二年度通告第 19 號
乘坐校車上學事宜

敬啟者：

為使貴子弟能安全乘坐校車上學，請家長留意：

1. **遵守隊規**：貴子弟須遵從教職員及司機指示。如學生做出違規，校方將予警告，如未有改善，本校運輸公司保留取消學生乘坐校車權利。

2. **準時接送**：學生須提早 5-10 分鐘到達上車或集合地點，校車逾時不候。校車到站時，家長須親自接回子女(若逾時未到或聯絡不上，貴子弟將被帶回學校，須由家長親自接回)，自行解散者須儘快回家。

3. **帶齊證件**：跨境學生須帶齊過關證件及禁區通行證，同時，留意過關證件之**有效日期**，須及早更換將到期的證件。(開關後適用)

4. **接送要點**：

   4.1 過關隊在到達解散點前，家長不能從隊伍中帶走子女；

   4.2 如須更換接送方式，家長須事前以**書面**向校方申請，獲批准後方可更改。

5. **遵守法律**：家長宜提示子女拒絕攜帶違法物品過關，以免觸犯法例。

請家長於9月6日或以前簽署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2670 3849與蔡勇副主任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金錢村何東學校

吳毓琪

校 長： 吳毓琪 謹啟

二零二一年九月二日

✂.....✂.....✂.....✂.....✂.....✂.....

21-22 通告第 19 號

(請在適當的□內加✓)

※ 回 條 ※(交班主任轉交蔡勇副主任)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第 19 號通告(乘坐校車上學事宜)之內容，並會遵照辦理，並決定放學後：

□ 家長會到解散點接回子女。

□ 子女到達解散點後可離隊自行回家。

□ 子女到達解散點後，由內地褓母車公司接走。詳情如下：

褓母車公司名稱：_____ 公司聯絡電話：_____

(　　)班學生：_____(　　)

家 長 姓 名：_____

家 長 簽 署：_____

二零二一年九月　　日